

铜川市 铜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铜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文件

铜财社〔2020〕5号

铜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的通知

根据省财政厅、住建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陕财办社〔2019〕220 号），现下达你区县 2020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万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用于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和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危房改造以及其他符合政策规定的农村困难群众基本住房安全保障支出。

二、此次下达资金为中央补助资金，分配给贫困县的金额按照不低于平均增幅予以切块安排。贫困县要按照涉农整合相关规定使用补助资金，确保脱贫攻坚目标如期实现。

三、请各区县尽快盘活存量资金，加大消化结余力度，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加强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四、本次下达资金请列入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第 2210105 项“农村危房改造”，支出经济分类列 51301 款“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科目。

附件：1. 资金分配表（总表不发）

2.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此件主动公开）

铜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 1 月 2 日

附件 1

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区 县	金 额	备 注
耀州区	113.1	未摘帽贫困县
印台区	62.83	未摘帽贫困县
合 计	175.93	

附件 2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省住建厅		实施期限	2020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175.93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和建档立卡贫困户以及其他符合政策规定的农村困难群众基本住房安全。		完成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和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四类重点对象存量危房改造，在地震高烈度设防地区开展农房抗震改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4 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	100%
			农房抗震改造	根据实际情况安排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农房基本设计率	100%
		时效指标	4 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当年开工率	100%
		成本指标	执行分类分级补助标准，对深度贫困地区特困户倾斜支持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	无严重损毁
			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保障	>90%
			贫困县可按照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相关要求，依据当地脱贫攻坚规划，在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范围内，将资金统筹安排使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	拆除重建的≥30 年 维修加固的≥15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户满意度	≥90%